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5樓

聯絡人：陳昱升

電話：(02)8512-6000 分機6526

傳真：(02)8995-6481

電子信箱：usn0720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文化觀光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文藝字第105201454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第五屆公共藝術獎」簡章（105D2009219.docx）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第五屆公共藝術獎」簡章乙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提升公共藝術水準，促進公共藝術政策之落實，推廣公共藝術的認知參與，鼓勵藝術創作與執行成效，自96年起舉辦「公共藝術獎」活動，迄今已辦理四屆。
- 二、檢送「第五屆公共藝術獎」簡章乙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。
- 三、「第五屆公共藝術獎」報名資格為民國102年及103年間，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所完成之設置案。受理報名日期為105年5月1日至5月31日，報名資訊可上「第五屆公共藝術獎」專屬網站查詢：<http://public5.moc.gov.tw>。歡迎各相關單位共襄盛舉、踴躍報名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科技部、各縣市政府文化局、各縣市文化局、六都市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本部藝術發展司、尚品環境藝術有限公司